

平信徒神學訓練(二) - 保羅神學

第八課：11月21日

(保羅及監獄書信)

監獄書信的背景

- 背景：徒 21-28 章
- 監獄書信：保羅在監獄裏寫給眾教會和會眾的書信，包括寫給歌羅西教會，以弗所教會，腓立比教會及名叫腓利門的歌羅西人的書信。
- 保羅書信當中包含的資訊和結構都是專門針對這些教會和個人的特定狀況。保羅通過這些書信來闡述適用於整個教會的神學問題。

神學一致性

- 共同的根基：耶穌基督是一切被造物的征服者和統治者。
- 受造界的君王：保羅強調基督是受造之物的君王，這重點見於他的監獄書信遠多於他的其他著作。論到的基督王權的三個部份：祂的主權，就是祂的能力和權柄 (弗 1:20-22)；祂的尊榮，包括祂的榮耀，祂是配得景仰稱頌敬拜 (西 1:16-17)；以及祂必定會再來，在地上成就其國度的決心 (弗 1:13-14；腓 3:20)。
- 信徒與基督聯合：我們通過與基督聯合；我們與基督的死聯合；我們與基督的復活和生命聯合；我們與基督的升天和作王聯合；我們與基督在天上一同坐席。保羅談到我們與基督聯合，為了鼓勵信徒：他們並非獨自受苦，受苦也不是徒然的。當我們為福音的緣故受苦時，因我們與基督聯合，所以基督也與我們一同受苦，且與我們感同身受。保羅因此得安慰。(西 3:1-4；弗 2:6-7；西 1:24)
- 倫理方面：熟悉保羅書信的人都知道，在他談論有關教義時，保羅同樣關注基督徒倫理生活的教導。事實上，幾乎他每引入一個教義，接著就解釋要如何將它應用於生活上。這個應用不只局限於糾正更新理念，也延及信徒的感情領域和行為。保羅甚至大膽的明言，除非教義要應用，能夠改變我們的情感和行為，否則對我們就毫無用處。
- 如同前面所說，基督是君王，所以祂有主權，就是祂有合法的權柄命定我們順服；我們因此有法定的義務要順服祂。我們也說過，基督是全然公義正直的君王，所以祂的判斷和命令也是全然合乎倫理，因此我們也有倫理上的義務要順服祂 (腓 2:9-12)。此外，基督的君王身份包括祂的尊榮；基於此，保羅認為基督徒當存敬畏之心活出聖潔生命。(腓 1:27；西 1:10)
- 透過監獄書信，保羅勸勉他的讀者順服基督，在思想、情感、行為上都遵從主的命令，活出有道德的生活。我們與基督聯合，使我們必須也能夠活出倫理生活，原因至少有兩個：首先，基督藉著聖靈住在我們裏面，賜給我們新的性情，激勵我們行善。聖靈內住的結果就是我們的性情順應為基督的性情。因此，我們被轉換得以順服基督。這過程就是神在我們裏面工作，使我們順服祂而效法基督的樣式。(腓 2:12-13)
- 其次神命定我們既然與祂的兒子聯合，就要活出聖潔的生命。神不只如此命令，祂也實際上預定我們行善事。(弗 2:10；4:25；腓 2:1-3)
- 保羅的監獄書信含有豐富的神學內涵，極其適合用來教導鼓勵今天的教會。瞭解保羅承受的各種苦難和他在監獄裏持續不斷的服事，明白聯接監獄書信共有的神學主題，可以幫助我們瞭解保羅對每個教會獨特的教訓。記住這幾點，我們就能更好被裝備來理解保羅的教導，並將它們應用在我們的教會中和生活上。